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2019

高邑县财政局

2019年9月28日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高邑县财政局

2019 年 9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高邑县财政局负责组织全县财政资金收入安排财政资金支持工作的县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国家财政、税收、国有资本与财务、会计的法规和政策，制定和监督执行各项财政政策和规章制度，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

（二）根据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拟定全县财政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的建议。

（三）按法律程序向全县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县及县本级预算及执行情况，监督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四）管理县级各项财政收入，管理县级非税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制定年度收入计划，根据全县国民经济发展计划，拟定全县财政税收收入计划。

（五）管理全县财政支出，确保文教人员工资发放和政权机关的正常运转，保证重点支出需要。管理政府采购和控制社会集团消费。

（六）管理县级社会保障支出，拟定社会保障资金财务管理制度。

（七）组织实施清产核资、产权界定、股权管理，负责国有资本金统计分析，指导评估业务。

（八）管理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的融资，参与立项、招投标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作，对工程项目建设全过程进行监督，并对项目决算进行审核。

（九）负责政府投资的经营性项目的资本注入、参股、收益和监督管理，主要包括重点项目资本金和其他财政性资金。

（十）负责管理县政府的债权和债务，受县政府委托会同有关部门处理涉及财政、债务等方面的涉外事务。

（十一）贯彻执行会计法律法规，管理和指导全县会计工作，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十二）制定全县财政监督规章制度，监督检查财税政策、法律、法规和制度的执行以及财政性资金的使用情况，查处违反财经纪律的案件。

（十三）负责监督检查财税方针政策、法规和制度的执行情况，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建议。

（十四）组织财政人员培训，负责财政信息和宣传工作。

（十五）按照有关规定，管理高邑县农业开发办公室。

（十六）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高邑县财政局包括高邑县财政局 1 个预算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高邑县财政局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高邑县财政局内设办公室、预算科、国库科、教科文科、社保科、国资科、行政政法科、农财科、综合科、经建科、监督科、综改办、采购办、评审中心、会计科、综合治税办公室、支付中心 17 个科室。根据高政办【2010】25 号规定高邑县财政局行政编制 15 名，科级领导职数 1 正 4 副。机关工勤人员编制 2 名。事业人员 10 人。2019 年年末局机关实有行政人员 21 人，工勤人员 24 人，事业人员 23 人。在职人员 68 人，退休人员 45 人，总计 113 人。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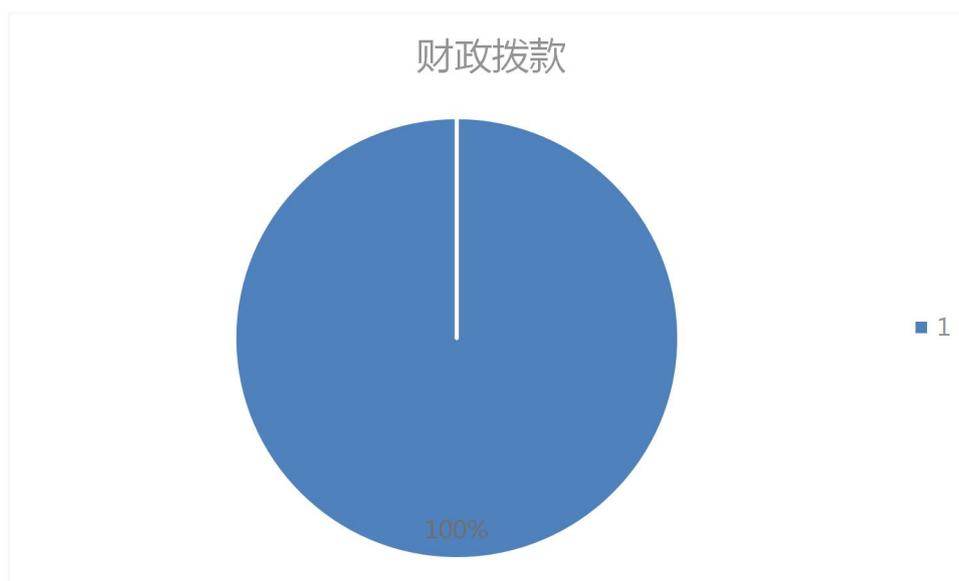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085.9 万元。与 2018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增加 139.3 万元，增长 6.9%，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907.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07.8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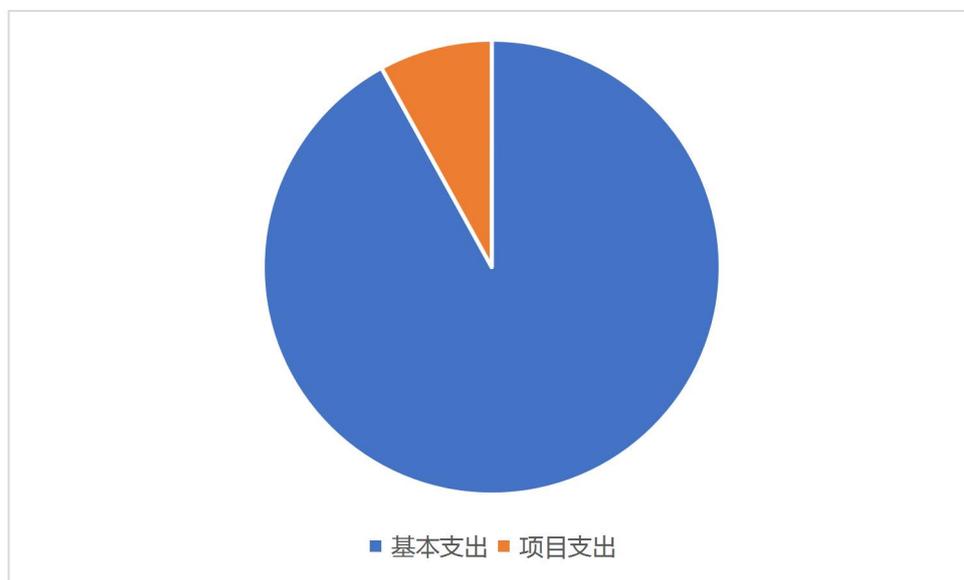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080.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62.31 万元，占 92%；项目支出 17.81 万元，占 8%；经营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支出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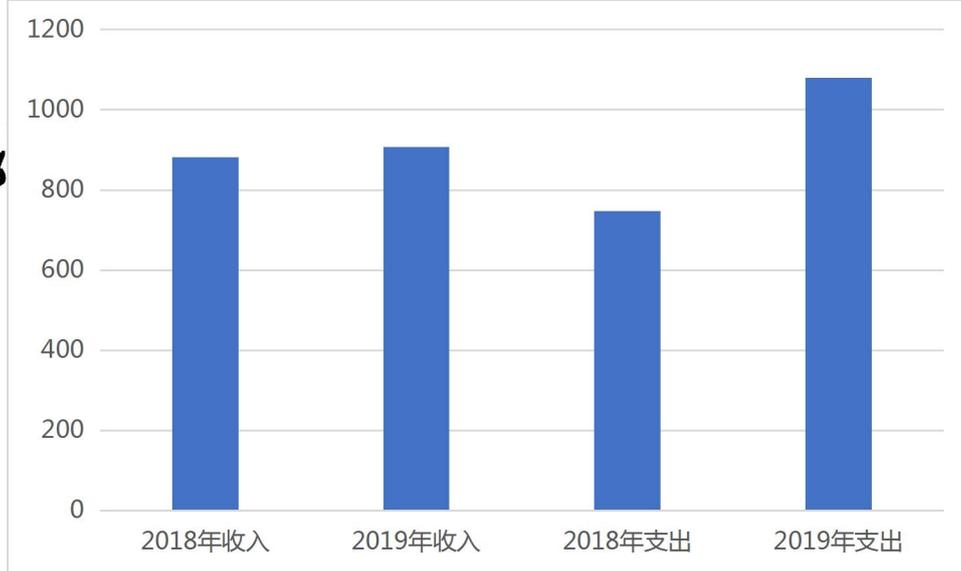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8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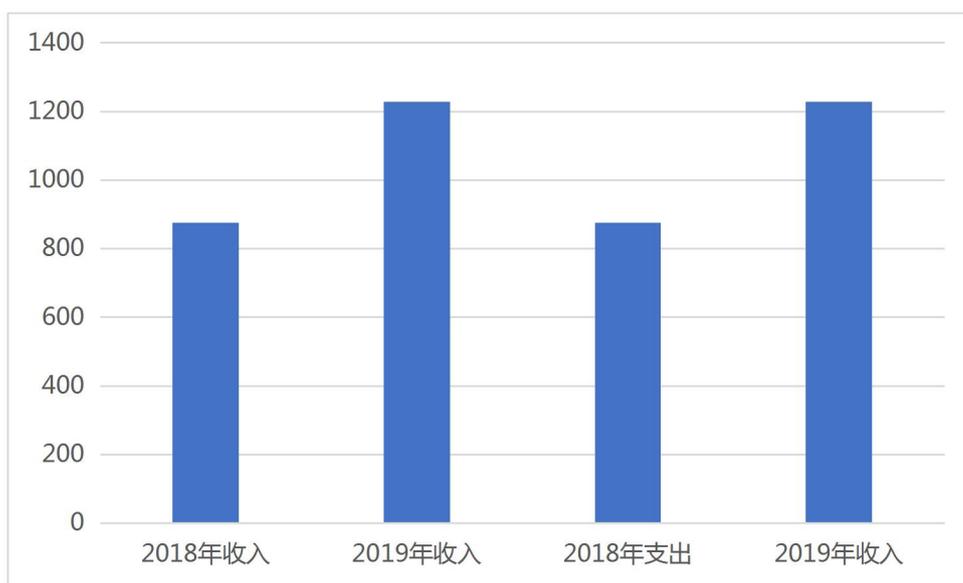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907.83 万元，比 2018 年度增加 25.76 万元，增长 97.16%，主要是在卫生城建设和文明城建设加大投入；本年支出 1080.13 万元，增加 356.71 万元，增长 69.2%，主要是人员增资及人员经费待遇调整，卫生城建设和文明城建设增加支出。

第二部分 部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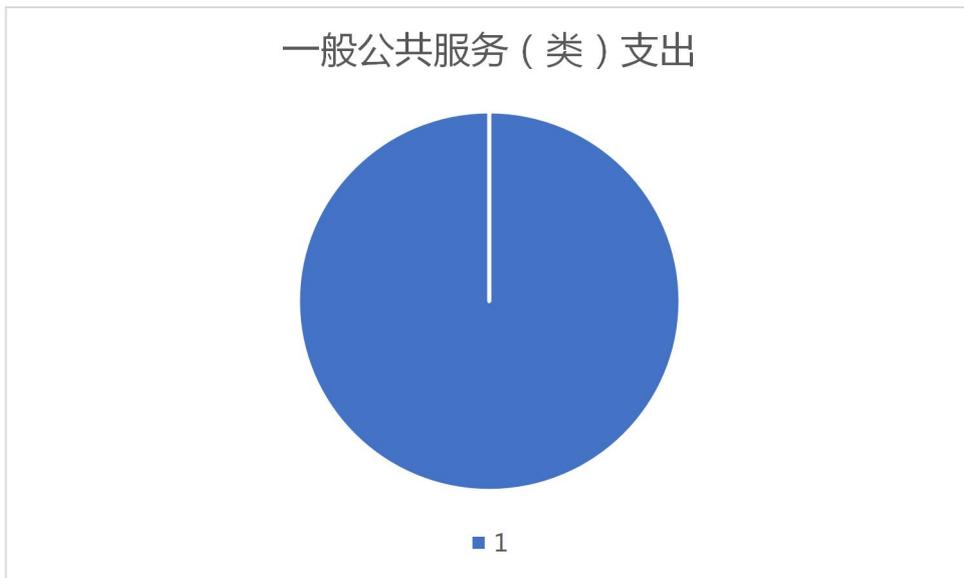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07.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比年初预算减少 319.5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本年支出 1080.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比年初预算减少 147.2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压缩经费。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80.13 万元，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80.13 万元，占 10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80.13 万元，其中：人员经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费 804.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57.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3.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5%，较预算减少 3.7 万元，降低 0.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18 年度减少 1.65 万元，降低 0.3%，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因公出国的工作任务。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 2018 年度没有因公出国的工作任务，没有安排相关预算。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78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预算减少 3.72 万元，降低 0.5%，主要是加强了公务车辆出行管理，节约了开支；较上年增加 2.31 万元，增加 38.8%，主要是机构合并增加公务车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公车购置的安排。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 2018 年度没有公车购置的计划，没有安排相关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3.72 万元，降低 0.5%，主要是是减少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省、市、县压缩三公经费相关文件规定，厉行节俭、严格控制支出；较上年增加 2.3 万元，增长 0.44%，主要是机构合并。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33 万元，降低 100%，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较上年度减少 0.88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节约了开支。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县政府推进绩效预算管理工作的要求，我局按照修订完善后的“部门职责—工作活动”预算架构为依据，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为预算绩效控制、绩效分析、绩效评价打下好的基础。按照《高邑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以及《高邑县财政局关于做好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及时安排部署并组织开展 2019 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本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19 年我单位积极履职，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梳理内部管理流程，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经自评，3 个项目自评得分均在 90 分以上，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综合评价等级为“优秀”。

2019 年标准化机房改造项目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自评结果为优秀。全年预算数为 19 万元，执行数为 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情况：一是计划用于保障机关信息化网络正常运行，提高财政数据的安全可靠运行；二是通过完成数据备份、系统维保、安全测评等工作，保障日常工作运行，完善网络建设。发现的主要问题是实际网络运维、维修购置基本能达到预期，还有待进一步完善。接下来将进一步完善改进相关工作，完善细节，保证财政信息一体化平台的高效运行。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高邑县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标准化机房建设		实施(主管)单位	高邑县财政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9	到位数:	19	执行数:	19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	其中:财政资金	19	其中:财政资金	1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机房改造			完成良好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10)	软件维护次数		100%	100%	5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设备预设功能达标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20)		系统响应数率	100%	100%	10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10)		异常处理能力	100%	100%	5
			维护及时率	100%	100%	5
	预算执行率 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 率(10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 指标(40 分)	故障降低率	100%	100.00%	3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 标	服务用户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下一步 整改措施	将进一步认真梳理解决资金管理中的薄弱环节,进一步明确专项资金申报、拨付、使用、管理相关要求,完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确保专项资金按项目、预算、进度、用途,合法、合理、合规的使用					

填报人: 郭晓婷

联系电话: 84086809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8.7 万元,比 2018 年度增加 151 万元,增长 0.4%。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无政府采购项目支出,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无新购置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公务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本单位无此类国有资产；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本单位无此类国有资产。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 **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十) 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 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 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本部门应公开 9 张决算表格，即：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1 表）
- 二、收入决算表（公开 02 表）
- 三、支出决算表（公开 03 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4 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5 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公开 06 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

详见附表：《高邑县财政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